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學士後電子與光子學士學位學程
免修同意申請單

序號	申請免修之科目		欲修習之科目				由學程逐欄勾選意見並簽章	
	學程課程名稱	學分	本(外)校課程名稱	開課校系所	永久課號	學分		
1							☐ 同意認列免修 ☐ 不同意認列免修	學程主任簽章
2							☐ 同意認列免修 ☐ 不同意認列免修	學程主任簽章
3							☐ 同意認列免修 ☐ 不同意認列免修	學程主任簽章
4							☐ 同意認列免修 ☐ 不同意認列免修	學程主任簽章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Email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學程助理：

學程主任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- ☒ 修習他系或他校所開設之課程者，以本學程課程之重修者為限，始得申請課程免修同意與否。
- ☒ 修習本校「電機學院」、「資訊學院」及「理學院」等相關系所開設之課程，若與本學程課綱與課名相近，得申請免修，故免填此申請單，請於取得成績後，送交本校「課程免修申請單」。
- ☒ 申請件請檢附欲修習科目之課程大綱(綱要)。
- ☒ 申請截止時間：初選第一階段選課開始前14個工作日。
- ☒ 注意！此申請單僅提供確認修課認列免修與否，非本校正式之「課程免修申請單」，
他系或他校經同意認列者，請於取得成績後，送交本校「課程免修申請單」並檢附此同意申請單予以佐證。